

衢化棚改国有土地上房屋竞争性征收 怎么安排？这个公告告诉你



衢化棚改国有土地上房屋竞争性征收区块分布图

衢化片区棚户区经2018年D级危房收购及文昌路二期改造房屋征收后，目前还有约2000户住宅房屋仍需征收改造。为平稳有序、加快推进衢化片区棚户区改造，促进衢化片区有机更新、美丽更新，决定在实施范围内开展竞争性征收意愿征询，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原则

遵循“自愿征收、决策民主、程序正当、结果公开”原则，在衢化片区棚户区实施范围内划分六个区块，由各区块产权人自由表达征收意愿，以意愿竞争激发产权人征收积极性，推动房屋征收工作从“要我拆”向“我要拆”转变。

二、区块划分

根据区位、用途、建造年限等因素并综合考虑分区块户数体量因素，将衢化片区棚户区划分为六个区块，开展竞争性征收意愿征询：

区块一：文苑村1#、2#、3#、4#、5#、6#、9#、10#、11#、15#、16#、17#共12幢楼约660户。

区块二：文苑村22#、23#、29#

共3幢楼约228户。

区块三：昌苑村3#、4#、5#、12#、13#、20#、21#共7幢楼约361户。

区块四：昌苑村28#、29#、30#、33#、34#、35#、40#共7幢楼约249户。

区块五：昌苑村42#、43#、44#、45#、46#、47#、49#、50#、51#、53#、54#、56#、57#、58#、60#、61#、南苑村16#共17幢楼约398户。

区块六：北苑村2#、8#、14#、17#共4幢楼约134户。

三、竞争性征收意愿征询工作安排

(一)2019年8月25日前完成各区块征收意愿登记工作。由区块内房屋产权人根据真实意愿填写《房屋征收意愿征询意见表》并投入衢化棚改征收现场办公室设置的固定意见箱或工作人员携带的流动意见箱。征收意愿征询意见期限届满后，区城镇危旧房和棚户区治理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将邀请公证机关现场开箱、点算各区块征收意愿情况，结果在实施范围内公示。

(二)2019年8月下旬，在意愿率超过95%的区块启动征收程序；征收意愿率未达到95%的区块，三年内不再启动房屋征收。

(三)启动房屋征收的区块，由房屋征收部门依法启动相应的房屋征收程序，与被征收人在征收补偿方案确定的签约期间内签订征收补偿协议，签约比例达到80%以上后，未签订补偿协议的，由柯城区人民政府下达征收补偿决定。

四、组织方式

坚持“党建统领+专班+网格”组织方式，衢化街道成立包干网格，各包干网格明确责任分工，切实保障竞争性房屋征收工作的顺利实施。

为保障决策民主，在衢州市柯城区城镇危旧房和棚户区治理改造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衢化棚改国有土地上房屋竞争性征收将成立衢化棚户区改造委员会，委员会由各区块内房屋产权人经推选产生，参与竞争性征收意愿征询工作和房屋征收各阶段意见反馈、反映。衢州市柯城区衢化街道办事处将按计划开展衢化棚户区改造委员会成员推选工作，敬请大家参与、配合。

(转载自2019年7月2日“柯城发布”微信公众号《衢化棚改国有土地上房屋竞争性征收怎么安排？这个公告告诉你》)



(扫码可阅读原文)

上下街这些禁左、禁直道路开始抓拍了！

从2月起至今，衢州交警共抓拍相关闯禁违法行为6000余起，其中上街左转进中河沿、上街左转进长竿街、上街左转进狮桥街是大伙最容易闯禁的道路。仅上街左转进中河沿的闯禁，平均每天都有200多起。不过之前，交警部门都以短信提醒方式通知驾驶员，并未处罚。从7月1日起，交警部门将开始对抓拍到的违法行为正式进行处罚。根据相关规定，机动车在禁行时间段闯禁区记3分，罚款100元。

以下为禁左、禁直道路统计，大家行车时要注意。

高峰时段禁止左转弯时间：

每日7时30分至8时30分、16时30分至18时。

高峰时段禁止左转弯路口及方向：

①上街与东方便道路口，北往东禁止左转；

②上街与南湖中路路口，南往西、西往北禁止左转；

③上街与狮桥街、仁德路路口，南往西、北往东禁止左转；

④上街与友好饭店停车场出

口，西往北禁止左转；

⑤上街与陆家巷路口，东往南禁止左转；

⑥上街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路口，北往东、东往南禁止左转；

⑦上街与中国建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路口，北往东、东往南禁止左转；

⑧下街与后街巷路口，西往北禁止左转；

⑨下街与杨家巷、三桥街路口，北往东、南往西禁止左转；

⑩五圣街与西河沿路口，东往南禁止左转。

禁止左转弯、禁止直行时间：

每日7时30分至20时30分。

禁止左转弯、禁止直行路口及方向：

①上街与长竿街、蛟池街路口，西往东禁止直行，北往东、西往北禁止左转；

②上街与中河沿、东河沿路口，东往西禁止直行，南往西、东往南禁止左转。

通行口诀不能忘：

右进右出上下街；早晚高峰禁直左。昼两路口不左转；日四单行不右转。

上下街原则是右进右出。早晚高峰上下街沿线支路禁止直行横跨上下街，禁止左转进入上下街。白天蛟池街路口、中河沿路口禁止左转、禁止直行。上下街全时段不能右转逆行进入四条单行线：中河沿、蛟池街、南湖东中路、陆家巷。

高峰时段禁止左转弯路段，白天全时段禁止左转弯、直行路段，如何通行？详情可扫码查看。

(转载自2019年7月1日“衢州有礼”微信公众号《7月1日起，上下街这些禁左、禁直道路正式开始抓拍！》)



(扫码可阅读原文)

劳动保障 书面审查工作启动

为增强劳动保障监察的针对性和效率，提高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自觉性，全面掌握用人单位劳动保障管理情况，建立健全劳动保障守法信用档案，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办法》《浙江省劳动保障书面审查和信用档案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决定在区本级范围内开展2018年度劳动保障书面审查和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工作。

一、书面审查时间

2019年6月15日至9月30日

二、书面审查对象

属《劳动法》《劳动合同法》调整范围内的区属各类用人单位。

三、书面审查步骤

(一)数据申报(6月15日—8月31日)。2018年度书面审查和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采取书面申报和网上申报两种方式，各用人单位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自由选择。

1.网上申报。往年已实行过书面审查的用人单位可以直接登录浙江省劳动保障监察公共服务平台(<http://96309.zjhrss.gov.cn/>)，点击“书面审查申报”→“登录页面填写用户名、密码”→“填报内容页面”→“填写完成并上传相关文件”→“提交”→“书面审查完成”。新参加书面审查的用人单位请联系衢州市柯城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工作人员，申请开通账号后再进行网上申报。

用人单位所填报数据的采集时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用人单位在数据提交之后，可上网查询数据申报审核情况，并按要求补充或修正数据。

2.书面申报：各单位如实填写《用人单位劳动用工年度工作报告书》及《劳动保障书面审查评分表》，并携带相关材料到所在地乡镇、街道劳动保障所或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接受书面审查。

(二)实地核查(8月15日—9月15日)。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根据用人单位书面审查申报情况，随机抽取部分用人单位进行实地核查，核实用工、参保缴费等情况，并为用人单位提供法律、法规、政策咨询服务。

(三)结果复核(9月16日—9月30日)。综合评定用人单位劳动保障信用等级。用人单位可登录网上申报系统查询当年劳动保障信用等级，对定级结果有异议的用人单位，可于定级复核阶段申请结果复核。

四、相关要求

1.用人单位应主动对照各项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尤其是对照《劳动合同法》规定，认真组织开展全面细致的自查自纠，及时改正存在的问题。

2.用人单位应严格按照操作手册如实填报，确保填报数据真实准确，并注意网上申报数据与台账数据的一致性。

3.各用人单位申报书面审查数据后，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等规定，并对照《浙江省劳动保障监察信息系统》设定的标准予以定级。

作出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可以适当方式将评价结果告知企业。

因用人单位报送书面审查材料不实造成定级错误的，自发现之日起取消其原劳动保障信用定级，情节严重的列入失信单位予以公示。

4.对拒不参加书面审查或报送书面审查材料严重失实的用人单位，责令其改正，依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规定处以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并记入劳动保障信用档案。

5.对于被评为A级的企业，适当减少劳动保障监察日常巡视检查频次。对于被评为B级的企业，适当增加劳动保障监察日常巡视检查频次。对于被评为C级的企业，列入劳动保障监察重点对象，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日常巡视检查。对于被评为C级的企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应对其主要负责人、直接责任人进行约谈，敦促其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

6.如申报有疑难问题，请及时拨打区劳动监察大队咨询电话：0570-3031681，也可向各乡镇(街道)、各园区平台咨询。

(转载自2019年7月1日“柯城人社”微信公众号《@区属企业，你有一份书面审查的作业要交啦...》)



(扫码可阅读原文)